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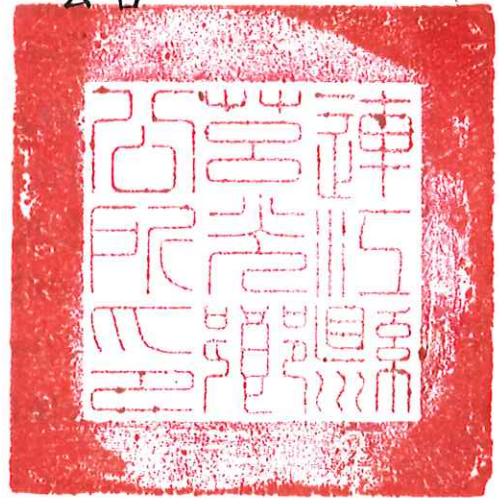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連江縣莒光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8日

發文字號：莒人字第1130004247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所應業務需要，甄選財經課課員約僱職務代理人1名。

依據：各機關職務代理應行注意事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應徵資格：1.大學（含）以上畢業。2.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6條迴避任用、第28條各款、台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21條第1項所定不得任用之情事者。3.未曾受懲戒或行政處分，品行端正。4.未具雙重國籍之中華民國國民。5.具電腦操作及資訊處理能力和機車駕照。工作項目：(1)各項財經業務。(2)支援行政課出納業務。(3)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- 二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3年10月14日十七時三十分止（上班時間）。
- 三、報名方式：採通訊傳真報名（通訊報名者請先行將報名表填畢並註明應徵職稱，傳真至0836-88126（務必電詢傳真是否收到））。報名表公布於網站上，請自行下載使用（網址如下：www.chukuang.gov.tw）。報名表正本最晚於甄選當天送達。
- 四、繳交證件：報名表、身分證、學經歷證件、機車駕照（各項證件正本、影印本各一份；正本驗訖即發還，影印本正反面一份存查）。男性需附退伍令或國民兵免役證明資料。
- 五、甄選時間：113年10月15日上午09:00。

- 六、甄選地點：採視訊面試。視訊資料，另行提供給報名者。
- 七、錄取人員另行通知正式僱用日期，課員約僱代理依約僱四等(月薪\$4萬3,525)任用，擇優備取1-2名，遇正取人員在規定報到期限內未報到或有性質相近之職務出缺時，依成績先後次序遞補(備取期限為3個月)。
- 八、報名聯絡電話：0836-89146#51。
- 九、約僱代理職務經分發考試及格人員或代理原因消失，應即解除其代理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留用或救助。

鄉長 陳樂禮

連江縣莒光鄉公所甄選約僱職代報名表

姓	名	性	別	出	生	日	期
身 分 證 字 號		聯 絡 地 址 及 電 話		報 名 人 簽 章			
初 審 人 員 簽 章							
複 審 人 員 簽 章							
主 官 簽 章							
檢 附 資 料		身分證、學經歷證明文件、機車駕照、退伍令或國民兵免役證明資料等影本檢附備查。					

備註：如為其他單位現職人員，務必經單位同意後（得以電話方式通知）方得報考。

